

抚顺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文件

抚就发〔2020〕7号

抚顺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关于 中心领导同志工作分工的通知

中心各部门、分支机构:

根据工作需要，经党组研究决定，对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领导同志工作进行分工，工作分工情况如下:

1. 张喜森，中心党组书记、主任。负责中心全面工作，负责中心公共就业服务、培训、残疾人就业服务工作。具体分管部门为公共就业服务部、培训部、市残疾人就业服务中心、市劳动保障监察大队。

2. 杨景春，党组成员、副主任。负责中心党群工作、意识形态、思想政治领域工作，纪检、人事、工资、退休干部管理工作、党风廉政建设方面、群团、办公室综合管理、行风政风建设方面、

人才发展、人力资源开发和就业扶贫、创业服务、考试鉴定和劳动能力鉴定等相关工作，负责落实人才政策、流动人员档案代理、劳动档案代理、高校毕业生创业服务工作，负责落实创业政策、孵化基地建设、创业贷款工作。具体分管部门为党群工作部、办公室、人才发展部、人力资源部、创业服务部、考试及职业技能鉴定服务部和劳动能力鉴定部。

3. 许文博，党组成员、副主任。负责中心财务审计等工作。具体分管部门为财务审计部。

中心领导干部在负责以上分管领域内业务工作的同时，负责分管部门的党建工作、党风廉政建设、意识形态建设和信访、安全稳定工作。

抚顺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
2020年9月10日



(此件公开发布)

抄送：抚顺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各县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

抚顺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

2020年9月10日印发
